中国民用航空总局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01-S076-01

修正案号: 39-3136

一. 标题: 检查主旋翼轴组件

二. 适用范围:

所有安装有件号为76351-09630-系列,序号为C213-00274, C213-00275,C213-00276,C213-00277,C213-00278,C213-00279, C213-00280,C213-00282,C213-00292,C213-00294,C213-00295, C213-00296,C213-00297,C213-00299和C213-00300主旋翼轴组件(轴)的S-76B、S-76C直升机。

三. 参考文件:

- 1、FAA 紧急适航指令 2001-03-51, 2001 年 1 月 30 日颁发。
- 2、Sikorsky 飞机公司紧急服务通告 NO.76-66-32, 修改版 A, 2001 年 1 月 17 日颁发。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为防止主旋翼轴失效,继而导致直升机失去控制,必须完成以下工作:

1、下次飞行前,并且以后以不超过20飞行小时或80个起落(先到为准)的间隔,按照Sikorsky飞机公司紧急服务通告N0.76-66-32修改版A(2001年1月17日颁发)的完成说明第3.B.(1)至3.B.(5)段,用荧光渗透检查法对上轴输出封严以上和下桨毂安装法兰以下的区域进行检查。

- 注1: 如果已安装Sikorsky飞机公司紧急服务通告 NO. 76-66-31修改版B(2000年11月7日颁发)的完成说明第3. C. (1) 至3. C. (5) 段完成工作,下次飞行前不必进行荧光渗透检查。
 - 2、在1000飞行小时前,用适航的轴更换受影响的轴。
- 3、本指令修改《维修手册》"限制部分"受影响的轴的使用寿命 为1000飞行小时。

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 但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

- 五. 生效日期: 2001年2月21日
- 六. 颁发日期: 2001年2月21日
- 七. 联系人: 赵燕莉 民航中南管理局适航处 020-86128625